

# 赣州经开区保税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)和《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编制本报告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,区保税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赣州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,按照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党政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通知要求,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和公众期盼,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,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加强信息发布工作,有效保障了群众依法获取我区政务信息。

(一)加强政务信息主动公开。综合运用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信息公开网站等平台,主动发布信息。在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信息公开网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8条(含信息公开指南1条、年度报告1条、机构职能1条、工作动态31条、部门文件2条、财经信息2条)。

(二) 加强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，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；涉及其他行政机关的，及时与有关行政机关沟通确认，确保了公开的政府信息准确一致。严格执行主动公开制度、依申请公开制度等相关制度。区保税管理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。

(三) 加强工作保障。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，区保税管理局主要负责同志定期听取信息公开情况汇报，与中心工作紧密结合，同步研究、同步部署、同步推进。切实加强人员配备，安排了一名局领导分管信息公开工作，并明确由政务组牵头负责、各工作组密切配合，统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全面完成了2023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如政务公开信息内容偏向工作动态类信息。

下一步，区保税管理局将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精神，严格对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认真梳理信息公开事项，加强政务公开工作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坚持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经常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从转变政府职能、执政为民、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、优化营商环境的高度认识并积极推进政务信息公开。二是充分用好宣传平台。充分运用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等平台发布信息，运用新闻发布

会等多种形式加大政务公开的宣传力度，更好的服务于群众的政务公开需求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、制度化，深入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三是健全政务公开制度。完善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、舆情回应、重大决策预公开、政府信息管理、依申请公开等制度规范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

无

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保税管理局

2024年1月24日